

客思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西元 2018 年度及 2017 年度
(股票代碼 2936)

公司地址：190 Elgin Avenue,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9005, Cayman Islands

電話：(04)2249-0777

客思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西元 2018 年度及 2017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4 ~ 8
四、	合併資產負債表	9 ~ 10
五、	合併綜合損益表	11
六、	合併權益變動表	12
七、	合併現金流量表	13
八、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4 ~ 50
	(一) 公司沿革	14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 ~ 17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7 ~ 23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4
	(六)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24 ~ 39
	(七) 關係人交易	39 ~ 40
	(八) 抵(質)押之資產	40
	(九)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40

項	目	頁	次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40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40	
(十二)	其他	40 ~ 48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48 ~ 49	
(十四)	營運部門資訊	49 ~ 50	

客思達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客思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客思達集團」）西元 2018 年及 2017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西元 2018 年及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客思達集團西元 2018 年及 2017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西元 2018 年及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客思達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客思達集團西元 201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客思達集團西元 201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關鍵查核事項-存貨備抵跌價損失評估

事項說明

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二)；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四)。截至西元 2018 年 12 月 31 日，存貨評價後之帳面金額為新台幣 3,003,494 仟元，佔合併資產總額 61%。

客思達集團所營業務為家具買賣進口及批發，主要係向亞洲地區供應商進貨再售予美國當地中小型家具零售店、網路電商及大型連鎖店，在美國各地設有多處倉儲，視自身為銷售客戶之物流中心，以確保商品供應即時無虞，故存貨餘額佔整體合併資產比重較大。客思達集團之存貨評價，係採用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進行衡量，針對超過特定時間貨齡之存貨及經個別辨認有呆滯之存貨，其淨變現價值係考量過往歷史出售折價幅度資訊推算而得。由於淨變現價值波動對於存貨評價影響重大，且涉及重大判斷，考量客思達集團之存貨金額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存貨備抵跌價損失評估列為查核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查核程序彙總說明如下：

1. 評估管理階層提列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政策之合理性，包含淨變現價值決定之依據、存貨折價幅度之歷史資訊來源及個別辨別呆滯存貨基礎之合理性。
2. 瞭解倉管流程，檢視年度盤點計畫並參與年度存貨盤點，以評估該公司存貨控管及執行呆滯存貨區分之有效性。
3. 瞭解存貨貨齡報表系統邏輯之適當性，並抽核驗證貨齡報表之正確性，以確認報表資訊與其政策一致。
4. 訪談管理階層以評估期末存貨預計未來銷售之合理性；抽查個別存貨料號用以核對折價幅度之歷史資訊，輔以比較前期提列之備抵跌價損失及參酌期後事項，進而評估決定備抵跌價損失之合理性。

關鍵查核事項-退款負債之估列

事項說明

退款負債係與產品銷售相關之退回及折讓，其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二十四)；退款負債之會計估計及假設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二)；退款負債之說明與變動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九)。

因應科技發展與消費者購物習慣改變，近年以網路銷售的電子商務興起，客思達集團已投入並積極開發新銷售通路之佈局，電子商務銷售比重已佔整體營業收入相當之比重。客思達集團對於電子商務客戶之銷售達一定數量者將給予不同之銷貨折讓。客思達集團針對上述銷貨折讓係依據契約所訂之折讓比率，按預計銷售金額估計退款負債，並定期依實際銷售情形調整。

由於上述折讓之估計因不同電子商務廠商而有不同條件、項目及比率，以及計算涉及管理階層主觀之判斷，包含預計折讓百分比之使用、預計銷售金額等，具有高度不確定性。因此本會計師將相關折讓之認列列為本年度查核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查核程序彙總說明如下：

- 1.瞭解客思達集團估列退款負債之內部控制程序，包括銷貨折讓協議合約之控管及權責主管覆核之退款負債計算。
- 2.檢視退款負債計算明細，抽核個別客戶之折讓比率核符至個別協議內容，以及確認其計算使用之銷貨額與銷貨報表一致，並驗算其計算之正確性。
- 3.檢視退款負債之估列與付款情形，據以評估客思達集團估計退款負債之合理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客思達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客思達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客思達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客思達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客思達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客思達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客思達集團西元 201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潘慧玲



會計師

曾惠瑾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 95577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79)台財證(一)第 27815 號

西 元 2 0 1 9 年 3 月 2 8 日



客思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西元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462,555 9	\$	348,475 7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二)		602,142 12		537,906 10
1200	其他應收款	六(三)		223,675 5		281,400 5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25,829 1		12,917 -
130X	存貨	六(四)		3,003,494 61		3,690,749 68
1410	預付款項			119,634 2		100,296 2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4,437,329 90</u>		<u>4,971,743 92</u>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五)		98,284 2		106,634 2
1780	無形資產			43,206 1		35,509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		296,503 6		273,853 5
1920	存出保證金			44,555 1		43,118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482,548 10</u>		<u>459,114 8</u>
1XXX	資產總計		\$	<u>4,919,877 100</u>	\$	<u>5,430,857 100</u>

(續次頁)



客思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西元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六)	\$ 844,107	17	\$ 1,389,196	26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50,905	1	-	-
2150	應付票據		1,491	-	7,496	-
2170	應付帳款		662,237	14	605,068	11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七)	328,546	7	330,078	6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1,734	-	1,749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2,587	-	19,336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六(八)	63,159	1	151,465	3
2365	退款負債—流動	六(九)	71,739	1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219	-	52,702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2,027,724</u>	<u>41</u>	<u>2,557,090</u>	<u>47</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	182	-	37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十)	25,044	1	29,149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104,203	2	107,859	2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129,429</u>	<u>3</u>	<u>137,045</u>	<u>3</u>
2XXX	負債總計		<u>2,157,153</u>	<u>44</u>	<u>2,694,135</u>	<u>50</u>
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二)	765,557	16	765,557	14
3200	資本公積		1,789,584	36	1,786,070	32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三)	55,493	1	52,640	1
3350	未分配盈餘		260,690	5	306,996	6
3400	其他權益		(95,752)	(2)	(174,541)	(3)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二)	(12,848)	-	-	-
3XXX	權益總計		<u>2,762,724</u>	<u>56</u>	<u>2,736,722</u>	<u>50</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4,919,877</u>	<u>100</u>	<u>\$ 5,430,857</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高黎莎



經理人：葉伯璿



會計主管：潘敏行



客思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西元 2018 年及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2018 年 度		2017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四)及十二(五)	\$ 12,013,456	100	\$ 11,913,042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十)(十八)(十九)	(8,694,921)	(72)	(8,350,567)	(70)
5900 營業毛利		3,318,535	28	3,562,475	30
營業費用	六(十)(十八)(十九)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2,291,918)	(19)	(2,245,505)	(19)
6200 管理費用		(1,021,999)	(9)	(1,025,515)	(9)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二(二)	(7,086)	-	-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3,321,003)	(28)	(3,271,020)	(28)
6900 營業(損失)利益		(2,468)	-	291,455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五)	6,190	-	3,818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六)	(2,246)	-	(22,429)	-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七)	(51,115)	-	(44,952)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47,171)	-	(63,563)	-
7900 稅前(淨損)淨利		(49,639)	-	227,892	2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	六(二十)	27,689	-	(199,361)	(2)
8200 本期(淨損)淨利		(\$ 21,950)	-	\$ 28,531	-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	\$ 1,830	-	(\$ 2,666)	-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82,172	-	(271,924)	(2)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	(366)	-	453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383)	-	5,387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利益(損失)之稅後淨額		\$ 80,253	-	(\$ 268,750)	(2)
8500 本期綜合利益(損失)總額		\$ 58,303	-	(\$ 240,219)	(2)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21,950)	-	\$ 28,531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58,303	-	(\$ 240,219)	(2)
9750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六(二十一)	(\$ 0.29)		\$ 0.37	
9850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六(二十一)	(\$ 0.29)		\$ 0.35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高黎莎

經理人：葉伯璘

會計主管：潘敏行


 客思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西元 2018 年及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附註	普通股本	發行溢價	員工認股權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庫藏股票	權益總額
<u>2017 年 度</u>									
201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65,557	\$ 1,764,524	\$ 13,267	\$ 17,758	\$ 621,783	\$ 91,996	\$ -	\$ 3,274,885
本期合併淨利		-	-	-	-	28,531	-	-	28,53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2,213)	(266,537)	-	(268,75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6,318	(266,537)	-	(240,219)
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三)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34,882	(34,882)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306,223)	-	-	(306,223)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六(十一)	-	-	8,279	-	-	-	-	8,279
201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765,557	\$ 1,764,524	\$ 21,546	\$ 52,640	\$ 306,996	(\$ 174,541)	\$ -	\$ 2,736,722
<u>2018 年 度</u>									
201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65,557	\$ 1,764,524	\$ 21,546	\$ 52,640	\$ 306,996	(\$ 174,541)	\$ -	\$ 2,736,722
本期合併淨損		-	-	-	-	(21,950)	-	-	(21,95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464	78,789	-	80,25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0,486)	78,789	-	58,303
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三)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2,853	(2,853)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22,967)	-	-	(22,967)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六(十一)	-	-	3,514	-	-	-	-	3,514
買回庫藏股	六(十二)	-	-	-	-	-	-	(12,848)	(12,848)
201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765,557	\$ 1,764,524	\$ 25,060	\$ 55,493	\$ 260,690	(\$ 95,752)	(\$ 12,848)	\$ 2,762,724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高黎莎



經理人：葉伯璘



會計主管：潘敏行



客思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西元2018年及201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2018 年 度	2017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淨利	(\$ 49,639)	\$ 227,892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二(二) 7,086	-
呆帳費用迴轉數	十二(四) -	(291)
折舊費用	六(五)(十八) 36,046	36,236
攤銷費用	六(十八) 9,800	2,93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六(十六) (205)	(801)
利息費用	六(十七) 30,589	22,873
利息收入	(六(十五) 1,284)	(844)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十一) 3,514	8,27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帳款	(71,322)	(26,456)
其他應收款	57,725	(2,212)
預付款項	(28,585)	10,003
存貨	687,255	(873,11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流動	2,241	-
應付票據	(6,005)	4,699
應付帳款	57,169	(66,178)
其他應付款	(1,532)	2,332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5)	(43)
負債準備-流動	(426)	16,910
退款負債-流動	(20,497)	-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2,819)	1,968
淨確定福利負債	(2,641)	776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3,656)	17,39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702,799	(617,646)
本期收取之利息	1,284	844
本期支付之利息	(30,589)	(22,873)
本期支付之所得稅	(15,659)	(111,82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657,835	(751,49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336	1,088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五) (25,549)	(25,398)
購置無形資產	(7,207)	(57)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1,437)	4,94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3,857)	(19,425)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1,129,777	2,097,710
短期借款減少	(1,675,910)	(1,018,747)
本期發放之現金股利	六(十三) (22,967)	(306,223)
買回庫藏股	六(十二) (12,848)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581,948)	772,740
匯率影響數	103,835	(288,23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45,865	(286,41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78,048	564,46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23,913	\$ 278,048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組成：		
資產負債表帳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462,555	\$ 348,475
其他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項目	六(六) (38,642)	(70,42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23,913	\$ 278,048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高黎莎

經理人：葉伯璵

會計主管：潘敏行





客思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西元 2018 年度及 2017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客思達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Coaster International Co., Ltd.」, 以下簡稱「本公司」)於西元 2013 年 8 月設立於英屬開曼群島。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經營業務為家具批發。本公司股票於西元 2016 年 8 月 4 日核准公開發行, 並於西元 2016 年 9 月 26 日於臺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交易。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西元 2019 年 3 月 28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西元 2018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 <u>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u> 」	西元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 <u>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u> 」	西元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 <u>金融工具</u> 」	西元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 <u>客戶合約之收入</u> 」	西元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 <u>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u> 」	西元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 <u>揭露倡議</u> 」	西元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 <u>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u> 」	西元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 <u>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u> 」	西元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 <u>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u> 」	西元2018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 <u>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u> 」	西元2018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西元201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西元2018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 (1)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按企業之經營模式及合約現金流量特性判斷，可分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權益工具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非企業作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交易目的之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2)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之減損評估應採預期信用損失模式，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該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以適用12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於發生減損前之利息收入按資產帳面總額估計)；或是否業已發生減損，於發生減損後之利息收入按提列備抵呆帳後之帳面淨額估計。應收帳款(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應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 (3) 本集團對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以下簡稱「IFRS 9」)係採用不重編前期財務報表(以下簡稱「修正式追溯」)，對西元2018年1月1日之重大影響，請詳附註十二、(四)2.說明。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以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按準則規定收入應於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時認列，當客戶已具有主導資產之使用並取得該資產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表示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

此準則之核心原則為「企業認列收入以描述對客戶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之移轉，該收入之金額反映該等商品或勞務換得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企業按核心原則認列收入時需運用下列五步驟來決定收入認列的時點及金額：

- 步驟1：辨認客戶合約。
- 步驟2：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步驟3：決定交易價格。
- 步驟4：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步驟5：於(或隨)企業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此外，準則亦包括一套整合性之揭露規定，該等規定將使企業對財務報表使用者提供有關客戶合約所產生之收入與現金流量之性質、金額、

時間及不確定性之綜合資訊。

(2)本集團於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以下簡稱「IFRS 15」)時，選擇不重編前期財務報表，將初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西元2018年1月1日之保留盈餘(以下簡稱「修正式追溯」)，關於採修正式追溯過渡作法對西元2018年1月1日之重大影響彙總如下：

A. 估計銷貨退回及折讓依IFRS 15規定認列之退款負債，於過去報導期間於資產負債表上表達為負債準備-流動，於西元2018年1月1日餘額為\$89,768。

B. 依據IFRS 15之規定，認列與銷貨等合約相關之合約負債，在過去報導期間於資產負債表上表達為預收款項，於西元2018年1月1日餘額為\$48,664。

3.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此修正要求企業增加揭露有關(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包括來自現金及非現金之變動。

經評估該修正將使本集團增加有關(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之揭露。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西元2019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西元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西元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西元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西元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西元2019年1月1日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西元2019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12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本集團將屬承租人之租賃合約按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處理，惟採用不重編前期財務報表(以下簡稱「修正式追溯」)，對於西元2019年1月1日可能分別調增使用權資產\$2,151,209、應付租金-流動(帳列其他應付款)\$2,334及租賃負債\$2,304,913，並調減遞延租賃負債-非流動(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77,856及保留盈餘\$78,182。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揭露倡議-重大性之定義」	西元202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西元202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西元2021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 本集團於西元 2018 年 1 月 1 日初次適用 IFRS 9 及 IFRS 15，係採用修正式追溯，並未重編西元 2017 年度之財務報表及附註。西元 2018 年度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以下簡稱「IAS 39」)、國際會計準則第 11 號(以下簡稱「IAS 11」)、國際會計準則第 18 號(以下簡稱「IAS 18」)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及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請詳附註十二、(四)及(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本公司	COA, Inc.	家具買賣	100	100	
本公司	COA Asia, Inc.	家具買賣/ 產品採購服務	100	100	
本公司	CFS Global, Inc.	投資控股	100	100	
COA, Inc.	Deliverall Logistics, Inc.	貨物運輸服務	100	100	
COA Asia, Inc.	Ye Hey (Malaysia) Logistics Service SDN BHD	產品採購服務	100	100	
COA Asia, Inc.	Coaster Furniture (Asia) Service Holdings Ltd.	投資控股/ 倉儲物流服務	100	100	
COA Asia, Inc.	台灣儀海股份有限 公司	家具買賣/ 產品採購服務	100	100	
COA Asia, Inc.	Ye Hey Holding Co., Ltd.	投資控股	100	100	
Coaster Furniture (Asia) Service Holdings Ltd.	柯仕達(昆山)諮詢 服務有限公司	產品採購服務	100	100	
Ye Hey Holding Co., Ltd.	深圳市儀海供應鏈 有限公司	倉儲物流服務	100	100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形。
5. 重大限制：無此情形。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美金，因在台北市需要，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1)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2)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3)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1.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2. 本集團之現金流量表中，將可隨時償還並為整體現金管理一部份之銀行透支列為現金及約當現金。資產負債表中，銀行透支列示於流動負債之短期借款項下。

(七)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八)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九)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結轉按先進先出法計算。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50年
倉儲設備	5~7年
運輸設備	3~7年
辦公設備	3~5年
租賃改良	4~9年
其他設備	3~9年

(十二) 租賃資產/營業租賃(承租人)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三)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3~5 年攤銷。

(十四)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五) 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短期款項。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十六)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七)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十八)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十九)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二十)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員工分紅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二十一)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勵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二十二)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台灣子公司未分配盈餘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

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三)股本

1.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2.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後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

(二十四)收入認列

1. 本集團銷售家具相關產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銷售客戶，銷售客戶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集團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銷售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減失之風險已移轉予銷售客戶，且銷售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家具之銷售收入以合約價格扣除估計數量折扣及銷貨折讓之淨額認列。給予客戶之數量折扣及銷貨折讓通常依據歷史經驗估算，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止之銷貨相關之估計應付客戶銷貨折讓認列為退款負債。銷貨交易之收款條件通常為出貨日後 30 天到期，因移轉所承諾之商品或服務予客戶與客戶付款間之時間間隔未有超過一年者，因此本集團並未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
3. 本集團對銷售之產品提供標準保固，對產品瑕疵負有退款之義務，於銷貨時認列負債準備。
4.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集團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二十五)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此情形。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退款負債之估列

退款負債係與家具銷售相關產生之銷售折讓與退回；銷貨折讓主要產生於透過電商平台銷售，係依該通路銷售額按約定比率與項目計算；銷貨退回係按歷史退回經驗估計可能發生之金額。上述折讓之估計因不同電子商務客戶而有不同條件、項目及比率，以及計算涉及管理階層主觀之判斷，包含預計折讓百分比之使用、預計銷售金額等，本集團定期檢視相關估計之合理性。

截至西元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認列銷貨折讓與退貨相關之退款負債為 \$71,739。

2. 存貨之評價

存貨評價係採用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進行衡量，本集團針對超過特定時間貨齡之存貨，其備抵跌價之評估係考量過往歷史出售折價幅度資訊推算而得，對未來實際銷售之結果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截至西元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存貨評價後之帳面金額為 \$3,003,494。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2018年12月31日</u>	<u>2017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554	\$ 1,704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u>461,001</u>	<u>346,771</u>
合計	<u>\$ 462,555</u>	<u>\$ 348,475</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 應收帳款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623,857	\$ 563,755
減：備抵損失	(21,715)	(25,849)
	<u>\$ 602,142</u>	<u>\$ 537,906</u>

1.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未逾期	\$ 425,404	\$ 424,290
已逾期		
30天內	157,694	108,027
31-90天	24,393	16,759
91天以上	16,366	14,679
	<u>\$ 623,857</u>	<u>\$ 563,755</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上述應收帳款提供予銀行作為借款之擔保，請詳附註六(六)及八之說明。
3. 本集團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4.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帳款於西元 2018 年及 2017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602,142 及\$537,906。
5. 相關應收帳款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三) 其他應收款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讓售應收帳款未到期之餘額	\$ 223,674	\$ 281,399
其他	1	1
	<u>\$ 223,675</u>	<u>\$ 281,400</u>

1. 本集團與金融機構簽訂應收帳款讓售合約，依合約規定如下：

- (1) 於銷售交易前需取得金融機構對每一筆收購帳款之事前核准。經金融機構核准後之應收帳款，除非有商業糾紛造成違約，金融機構將承擔應收帳款未收回之違約風險。
- (2) 本集團與金融機構約定由金融機構向銷售客戶收取應收帳款，並於收購日後一定時間後將讓售帳款價金交付予本集團。
- (3) 若有需預支價金而提前支付時，則按預先約定之利率計算利息。

本集團對該等已移轉應收帳款並無權利持續參與管理，因此除列該等讓售之應收帳款，並將未到期之餘額表列其他應收款，其相關資訊如下：

2018年12月31日

讓售對象	讓售應收			
	帳款金額	除列金額	已預支金額	未到期餘額
Rosenthal & Rosenthal (註)	\$ 196,140	\$ 196,140	\$ -	\$ -
Wells Fargo	27,534	27,534	-	-
	<u>\$ 223,674</u>	<u>\$ 223,674</u>	<u>\$ -</u>	<u>\$ -</u>

2017年12月31日

讓售對象	讓售應收			
	帳款金額	除列金額	已預支金額	未到期餘額
Branch Banking & Trust	\$ 260,170	\$ 260,170	\$ -	\$ -
Wells Fargo	21,229	21,229	-	-
	<u>\$ 281,399</u>	<u>\$ 281,399</u>	<u>\$ -</u>	<u>\$ -</u>

註：Rosenthal & Rosenthal 於西元 2018 年 1 月 31 日收購 Branch Banking & Trust，故讓售對象變更為 Rosenthal & Rosenthal。

2. 上述讓售應收帳款之其他應收款提供予讓售金融機構外之借款銀行作為借款之擔保，請詳附註六(六)及八之說明。

(四) 存貨

2018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商品存貨	\$ 2,192,540	(\$ 104,820)
在途存貨	915,774	-	915,774
合計	<u>\$ 3,108,314</u>	<u>(\$ 104,820)</u>	<u>\$ 3,003,494</u>

2017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商品存貨	\$ 2,396,184	(\$ 90,697)
在途存貨	1,385,262	-	1,385,262
合計	<u>\$ 3,781,446</u>	<u>(\$ 90,697)</u>	<u>\$ 3,690,749</u>

1.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2018年度	2017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8,583,292
跌價損失	11,181	470
勞務成本	100,448	102,944
	<u>\$ 8,694,921</u>	<u>\$ 8,350,567</u>

2. 上述存貨提供予銀行作為借款之擔保，請詳附註六(六)及八之說明。

(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房屋及建築	倉儲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合計
2018年1月1日							
成本	\$ 12,875	\$ 182,494	\$ 55,538	\$ 222,293	\$ 111,789	\$ 93,882	\$ 678,871
累計折舊	(1,467)	(151,550)	(44,847)	(201,320)	(80,520)	(92,533)	(572,237)
	<u>\$ 11,408</u>	<u>\$ 30,944</u>	<u>\$ 10,691</u>	<u>\$ 20,973</u>	<u>\$ 31,269</u>	<u>\$ 1,349</u>	<u>\$ 106,634</u>
2018年							
1月1日	\$ 11,408	\$ 30,944	\$ 10,691	\$ 20,973	\$ 31,269	\$ 1,349	\$ 106,634
增添	-	12,782	5,972	2,429	1,374	2,992	25,549
處分	-	(54)	-	-	(77)	-	(131)
重分類	-	-	(49)	148	-	-	99
折舊費用	(245)	(13,520)	(5,375)	(7,318)	(7,731)	(1,857)	(36,046)
淨兌換差額	(275)	939	186	443	870	16	2,179
12月31日	<u>\$ 10,888</u>	<u>\$ 31,091</u>	<u>\$ 11,425</u>	<u>\$ 16,675</u>	<u>\$ 25,705</u>	<u>\$ 2,500</u>	<u>\$ 98,284</u>
2018年12月31日							
成本	\$ 12,557	\$ 195,642	\$ 62,738	\$ 231,362	\$ 116,330	\$ 99,011	\$ 717,640
累計折舊	(1,669)	(164,551)	(51,313)	(214,687)	(90,625)	(96,511)	(619,356)
	<u>\$ 10,888</u>	<u>\$ 31,091</u>	<u>\$ 11,425</u>	<u>\$ 16,675</u>	<u>\$ 25,705</u>	<u>\$ 2,500</u>	<u>\$ 98,284</u>
2017年1月1日							
成本	\$ 13,188	\$ 200,433	\$ 68,495	\$ 242,026	\$ 111,647	\$ 101,993	\$ 737,782
累計折舊	(1,252)	(161,109)	(53,849)	(211,721)	(83,173)	(99,819)	(610,923)
	<u>\$ 11,936</u>	<u>\$ 39,324</u>	<u>\$ 14,646</u>	<u>\$ 30,305</u>	<u>\$ 28,474</u>	<u>\$ 2,174</u>	<u>\$ 126,859</u>
2017年							
1月1日	\$ 11,936	\$ 39,324	\$ 14,646	\$ 30,305	\$ 28,474	\$ 2,174	\$ 126,859
增添	-	8,991	2,883	373	12,582	569	25,398
處分	-	(191)	(96)	-	-	-	(287)
折舊費用	(242)	(13,958)	(6,014)	(7,555)	(7,228)	(1,239)	(36,236)
淨兌換差額	(286)	(3,222)	(728)	(2,150)	(2,559)	(155)	(9,100)
12月31日	<u>\$ 11,408</u>	<u>\$ 30,944</u>	<u>\$ 10,691</u>	<u>\$ 20,973</u>	<u>\$ 31,269</u>	<u>\$ 1,349</u>	<u>\$ 106,634</u>
2017年12月31日							
成本	\$ 12,875	\$ 182,494	\$ 55,538	\$ 222,293	\$ 111,789	\$ 93,882	\$ 678,871
累計折舊	(1,467)	(151,550)	(44,847)	(201,320)	(80,520)	(92,533)	(572,237)
	<u>\$ 11,408</u>	<u>\$ 30,944</u>	<u>\$ 10,691</u>	<u>\$ 20,973</u>	<u>\$ 31,269</u>	<u>\$ 1,349</u>	<u>\$ 106,634</u>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六(六)及八之說明。

(六)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2018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銀行擔保借款	\$ 805,465	3.88%~4.01%	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 存貨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銀行透支帳戶	38,642	-	無
	<u>\$ 844,107</u>		
借款性質	2017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銀行擔保借款	\$ 1,318,769	2.87%~4.00%	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 存貨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銀行透支帳戶	70,427	-	無
	<u>\$ 1,389,196</u>		

子公司 COA, Inc. 與銀行簽訂 5,500 萬美元額度之授信合約，以該公司之應收帳款(包含讓售銀行之其他應收款)、存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做為擔保，可動支額度依據應收帳款、存貨與流通在外信用狀金額按一定公式計算。授信合約要求應維持一定之財務條件：

1. 每季資產負債表日之淨有形資產(權益總額扣除無形資產)不可低於 6,000 萬美元。
2. 任何時候總負債除以淨有形資產之比例不可大於 1.5 倍。
3. 每季資產負債表日(註)之利息保障倍數(稅前淨利加計利息費用、折舊費用與攤銷費用，除以利息費用)，不可低於 3.5 倍。
4. 每年所增添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不可超過 500 萬美元。
5. 任何時候對員工之放款、預付款及對關聯企業之應收帳款合計數不可超過 300 萬美元。

註：係以該日按四個季度(前 12 個月)為基準滾動計算，惟西元 2018 年 12 月 31 日係按前 3 個月、西元 2019 年 3 月 31 日按前 6 個月及西元 2019 年 6 月 30 日按前 9 個月為基準滾動計算。

(七)其他應付款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	\$ 84,706	\$ 89,763
應付費用	75,523	65,436
應付員工保險費	15,447	33,282
應付權利金	16,333	8,270
應付銷售佣金	19,739	24,023
其他應付款項	116,798	109,304
合計	<u>\$ 328,546</u>	<u>\$ 330,078</u>

(八) 負債準備-流動

	保固	銷貨退回及折讓	合計
2018年			
1月1日	\$ 61,697	\$ 89,768	\$ 151,465
本期提列	44,339	-	44,339
本期使用	(44,765)	-	(44,765)
本期重分類	-	(89,768)	(89,768)
兌換差額	1,888	-	1,888
12月31日	<u>\$ 63,159</u>	<u>\$ -</u>	<u>\$ 63,159</u>
	保固	銷貨退回及折讓	合計
2017年			
1月1日	\$ 65,216	\$ 82,331	\$ 147,547
本期提列	45,449	162,906	208,355
本期使用	(43,360)	(148,085)	(191,445)
兌換差額	(5,608)	(7,384)	(12,992)
12月31日	<u>\$ 61,697</u>	<u>\$ 89,768</u>	<u>\$ 151,465</u>

1. 保固

本集團之保固負債準備主係與產品銷售相關，保固負債準備係依據歷史保固資料估計。

2. 銷貨退回及折讓

本集團之退款負債係與家具銷售相關產生之銷售折讓與退回；銷貨折讓主要產生於透過電商平台銷售，係依該通路銷售額按約定比率與項目計算；銷貨退回係按歷史退回經驗估計可能發生之金額。

3. 銷貨退回及折讓負債準備係與銷貨等合約相關之合約負債，本集團已於西元 2018 年依據 IFRS 15 之規定重分類至退款負債，請詳附註六(九)。

(九) 退款負債-流動

	退款負債-流動
2018年	
1月1日	\$ -
IFRS 15調整數	<u>89,768</u>
1月1日調整後餘額	89,768
本期提列	153,924
本期使用	(174,421)
兌換差額	<u>2,468</u>
12月31日	<u>\$ 71,739</u>

本集團之退款負債係與家具銷售相關產生之銷售折讓與退回；銷貨折讓主要產生於透過電商平台銷售，係依該通路銷售額按約定比率與項目計算；銷貨退回係按歷史退回經驗估計可能發生之金額。

(十) 退休金

1. 確定福利計畫

(1) 台灣子公司員工，若之前曾服務於其他關聯企業，其過往於關聯企業服務年資予以承認，子公司並依據「勞動基準法」規定之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辦理。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6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15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5,044	\$ 29,149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
淨確定福利負債	\$ 25,044	\$ 29,149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 福利負債
2018年			
1月1日餘額	(\$ 29,149)	\$ -	(\$ 29,149)
利息費用	(360)	-	(360)
	(29,509)	-	(29,509)
再衡量數：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7)	-	(7)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724)	-	(724)
經驗調整	2,561	-	2,561
	1,830	-	1,830
支付退休金	2,635	-	2,635
12月31日餘額	(\$ 25,044)	\$ -	(\$ 25,044)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 福利負債
2017年			
1月1日餘額	(\$ 26,160)	\$ -	(\$ 26,160)
利息費用	(323)	-	(323)
	(26,483)	-	(26,483)
再衡量數：			
經驗調整	(2,666)	-	(2,666)
12月31日餘額	(\$ 29,149)	\$ -	(\$ 29,149)

(4)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2018年度	2017年度
折現率	1.00%	1.25%
未來薪資增加率	2.00%	2.0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臺灣壽險業第5回經驗生命表估計。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2018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724)	\$ 752	\$ 743	(\$ 719)
2017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872)	\$ 907	\$ 898	(\$ 868)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 (5)本集團於西元2019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0。
(6)截至西元2018年12月31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1年。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短於1年	\$	652
1-2年		642
2-5年		2,095
5年以上		24,400
	\$	<u>27,789</u>

2. 確定提撥計畫

- (1)本集團台灣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台灣籍之員工。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 (2)本集團大陸子公司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西元2018年及2017年度，其提撥比率為基本薪資之20%。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 (3)本集團馬來西亞子公司係按當地政府規定之退休金提撥辦法認列相關費用。每月負擔之金額係按底薪、績效獎金及紅利之13%提撥。
- (4)本集團提供美國子公司員工401(K)退休儲蓄計畫，401(K)計畫係採行確定提撥制，員工於其受雇期間依規定定期提撥薪資之某一比率至個人退休金帳戶，本集團亦提撥相同比率，惟以4%為上限。

(5)西元 2018 年及 2017 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30,431 及\$26,057。

(十一)股份基礎給付

1. 西元 2018 年及 2017 年度，本集團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註2)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員工認股權計畫	2015/11/1	4,294(單位)	7年	2~4年之服務(註1)

註 1：員工服務屆滿 2 年可既得 40%；屆滿 3 年既得 70%；屆滿 4 年既得 100%。

註 2：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可認購股數為 1,000 股。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以權益交割。

2.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2018年	
	認股權數量(股)	加權平均履約價格(元)
1月1日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3,749,200	\$ 36.0
本期放棄認股權	(457,200)	36.0
12月31日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3,292,000	36.0
12月31日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2,304,400	36.0
	2017年	
	認股權數量(股)	加權平均履約價格(元)
1月1日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4,254,000	\$ 36.0
本期放棄認股權	(504,800)	36.0
12月31日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3,749,200	36.0
12月31日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1,597,600	36.0

3. 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認股權到期日及履約價格如下：

核准發行日	到期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股數 (千股)	履約價格 (元)	股數 (千股)	履約價格 (元)
2015年11月1日	2022年10月31日	3,292	\$ 36	3,749	\$ 36

4. 本集團給與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元)	履約 價格 (元)	預期 波動率	預期存 續期間	預期 股利	無風險 利率	每股
								公允價值 (元)
員工認股權 計畫	2015/11/1	27.41	36.0	40.70%	4.95年	-	0.88%	7.60

註：預期波動率係採用最近期與該認股權預期存續期間約當之期間作為樣本區間之股價，並以該期間內股票報酬率之標準差估計而得。

5.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2018年度	2017年度
權益交割	\$ 3,514	\$ 8,279

(十二)股本

1. 西元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2,000,000，分為 20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 \$765,557，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2018年	2017年
1月1日	76,555,696	76,555,696
買回庫藏股	(500,000)	-
12月31日	76,055,696	76,555,696

2. 庫藏股

(1) 股份收回原因及其數量：

持有股份之公司名稱	收回原因	2018年12月31日	
		股數	帳面金額
本公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500,000	\$ 12,848

(2) 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

(3)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4)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因供轉讓股份予員工所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

(十三)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有盈餘時，董事會以下述方式及順序擬定盈餘分派案並提交股東會決議：

- (1) 依法提撥應繳納之稅款；
- (2) 彌補以前年度之累積虧損(如有)；
- (3) 依法令規定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之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
- (4) 依法令規定或主管機關要求提撥特別盈餘公積；
- (5) 按當年度盈餘扣除前述第(1)項至第(4)項後之數額，加計前期累計未分配盈餘為可供分配盈餘，可供分配盈餘得經董事會考量公司獲利情形、資本結構及未來營運需求，提議股利分派案，送請股東常會依據法令決議後通過發派之。股利之分派得以現金股利及/或股票股利方式發放，在不抵觸英屬開曼群島法律下分派之現金股利，以股利總額之 10%~100%為原則。

2. 西元 2018 年 6 月 12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西元 2017 年度之盈餘指撥分派案如下：

	金額	每股股利 (新台幣元)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2,853	
發放現金股利	22,967	\$ 0.3
	<u>\$ 25,820</u>	

3. 西元 2017 年 6 月 26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西元 2016 年度之盈餘指撥分派案如下：

	金額	每股股利 (新台幣元)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34,882	
發放現金股利	306,223	\$ 4
	<u>\$ 341,105</u>	

4. 有關員工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九)。

(十四) 營業收入

	2018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 <u>12,013,456</u>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集團之收入源於提供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及勞務，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類別及地理區域：

	2018年度		美國		其他地區	合計
			家具銷售	其他	家具銷售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 11,698,937	\$ 82,706	\$ 231,813		\$ 12,013,456	

2. 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金額為\$48,664。

3. 西元 2017 年度營業收入之相關揭露請詳附註十二(五)2。

(十五) 其他收入

	2018年度	2017年度
利息收入	\$ 1,284	\$ 844
回收收入	302	620
沖銷逾期應付款利益	1,785	-
其他	2,819	2,354
	<u>\$ 6,190</u>	<u>\$ 3,818</u>

(十六) 其他利益及損失

	<u>2018年度</u>	<u>2017年度</u>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利益	\$ 205	\$ 801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2,846	(6,450)
反傾銷稅支出	-	(12,738)
其他	(5,297)	(4,042)
	<u>(\$ 2,246)</u>	<u>(\$ 22,429)</u>

(十七) 財務成本

	<u>2018年度</u>	<u>2017年度</u>
利息費用	\$ 30,589	\$ 22,873
讓售應收帳款手續費	20,526	22,079
	<u>\$ 51,115</u>	<u>\$ 44,952</u>

(十八)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u>2018年度</u>	<u>2017年度</u>
員工福利費用	\$ 1,406,401	\$ 1,474,51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折舊費用	\$ 36,046	\$ 36,236
攤銷費用	\$ 9,800	\$ 2,933
租金費用	\$ 596,162	\$ 609,880

(十九) 員工福利費用

	<u>2018年度</u>	<u>2017年度</u>
薪資費用	\$ 1,199,743	\$ 1,259,970
勞健保費用	105,271	115,412
退休金費用	30,791	26,380
其他用人費用	70,596	72,748
	<u>\$ 1,406,401</u>	<u>\$ 1,474,510</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 1~15%，董事酬勞不高於 2%。

2. 本公司西元 2018 年度因為虧損，故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西元 2017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為 \$2,325；董事酬勞估列金額為 \$2,325，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經董事會決議之西元 2017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別為 \$2,325 及 \$2,325，與西元 2017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員工酬勞係以現金發放。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 所得稅

1. 所得稅(利益)費用組成部分：

	<u>2018年度</u>	<u>2017年度</u>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12,349)	\$ 137,576
未分配盈餘加徵	1,195	1,015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	(2,111)	539
當期所得稅總額	<u>(13,265)</u>	<u>139,130</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13,488)	(112,218)
稅率改變之影響	(936)	172,449
遞延所得稅總額	<u>(14,424)</u>	<u>60,231</u>
所得稅(利益)費用	<u>(\$ 27,689)</u>	<u>\$ 199,361</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u>2018年度</u>	<u>2017年度</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註)	(\$ 29,137)	\$ 75,493
按稅法不得認列費用或免計入所得 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13,741	(8,990)
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評估變動	-	3,648
使用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 損失	(1,406)	(47,807)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2,111)	539
未分配盈餘加徵	1,195	1,015
當期暫時性差異當期稅率與實現年 度稅率差異影響數	(8,797)	1,570
分離課稅稅額	664	2,331
稅法修正之所得稅影響數	(936)	172,449
其他	(902)	(887)
所得稅費用	<u>(\$ 27,689)</u>	<u>\$ 199,361</u>

註：適用稅率之基礎係按相關國家所得適用之稅率計算。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2018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權益	兌換差額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退休金費用	\$ 4,955	\$ 419	(\$ 366)	\$ 1	\$ 5,009
備抵呆帳	6,295	(1,019)	-	179	5,455
未實現銷貨退回及折讓	21,860	(4,447)	-	608	18,021
存貨備抵評價	36,329	4,687	-	1,181	42,197
遞延銷貨成本	119,399	(25,083)	-	3,314	97,630
折舊與攤銷	12,751	4,589	-	455	17,795
未實現費用	72,095	(19,151)	-	1,941	54,885
未實現兌換損失	169	-	-	(169)	-
-課稅損失	-	54,743	-	768	55,511
小計	<u>\$ 273,853</u>	<u>\$ 14,738</u>	<u>(\$ 366)</u>	<u>\$ 8,278</u>	<u>\$ 296,503</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	(351)	-	169	(18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財 稅差異	(37)	37	-	-	-
小計	<u>(\$ 37)</u>	<u>(\$ 314)</u>	<u>\$ -</u>	<u>\$ 169</u>	<u>(\$ 182)</u>
合計	<u>\$ 273,816</u>	<u>\$ 14,424</u>	<u>(\$ 366)</u>	<u>\$ 8,447</u>	<u>\$ 296,321</u>
2017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權益	兌換差額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退休金費用	\$ 4,447	\$ 55	\$ 453	\$ -	\$ 4,955
備抵呆帳	11,308	(4,154)	-	(859)	6,295
未實現銷貨退回及折讓	30,999	(6,666)	-	(2,473)	21,860
存貨備抵評價	55,910	(15,198)	-	(4,383)	36,329
遞延銷貨成本	130,866	(327)	-	(11,140)	119,399
折舊與攤銷	23,590	(9,056)	-	(1,783)	12,751
未實現費用	105,800	(25,342)	-	(8,363)	72,095
未實現兌換損失	-	181	-	(12)	169
小計	<u>\$ 362,920</u>	<u>(\$ 60,507)</u>	<u>\$ 453</u>	<u>(\$ 29,013)</u>	<u>\$ 273,853</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195)	183	-	12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財 稅差異	(130)	93	-	-	(37)
小計	<u>(\$ 325)</u>	<u>\$ 276</u>	<u>\$ -</u>	<u>\$ 12</u>	<u>(\$ 37)</u>
合計	<u>\$ 362,595</u>	<u>(\$ 60,231)</u>	<u>\$ 453</u>	<u>(\$ 29,001)</u>	<u>\$ 273,816</u>

4. 本集團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2018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 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西元2018年度	\$ 55,511	\$ 55,511	\$ -	(註)

2017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 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西元2012年度	\$ 7,053	\$ 1,474	\$ 1,474	西元2017年度
西元2017年度	144	144	144	西元2022年度

註：此係美國子公司產生之課稅損失，依現行稅法規定，西元2018年1月1日後產生者，其往後抵減年度無期限。

5. 台灣所得稅法修正案於西元2018年2月7日公布生效，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稅率自17%調增至20%，此修正自西元2018年度開始適用。本集團業已就此稅率變動評估相關之所得稅影響。

(二十一) 每股(虧損)盈餘

	2018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 (元)
<u>基本每股虧損</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損	(\$ 21,950)	76,225	(\$ 0.29)
註：因本公司西元2018年度為淨損，潛在普通股列入將產生反稀釋作用，故僅列示基本每股虧損計算。			
	2017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 28,531	76,556	\$ 0.37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28,531	76,556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	3,749	
員工分紅	-	72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28,531	80,377	\$ 0.35

(二十二)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依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之修正「揭露倡議」規定，揭露西元 2018 年度變動如下：

	<u>短期借款</u>
2018年1月1日	\$ 1,318,769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546,133)
匯率變動之影響	32,829
2018年12月31日	<u>\$ 805,465</u>

註：上表短期借款不包含銀行透支帳戶。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集團之關係</u>
Yeh Family Limited Partnership (Yeh Family)	主要管理階層控制之個體
MISA LLC (MISA)	主要管理階層控制之個體
Yeh International Service Corporation	主要管理階層控制之個體
峻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管理階層控制之個體
柯仕達家具(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柯仕達)	主要管理階層控制之個體
葉伯璘	本公司之總經理

(二) 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租金支出

	<u>2018年度</u>	<u>2017年度</u>
MISA	\$ 142,748	\$ 146,340
Yeh Family	33,415	32,897
其他	16,432	14,508
	<u>\$ 192,595</u>	<u>\$ 193,745</u>

本集團支付予關係人之租金與一般承租條件無顯著差異，與 MISA 租賃期間為 5 年，與 Yeh Family 租賃期間為 8 年，其他關係人租賃期間為 1 至 3 年。上述之租金皆按月支付。

2. 應付關係人款項

	<u>2018年12月31日</u>	<u>2017年12月31日</u>
其他應付款：		
深圳柯仕達	<u>\$ 1,734</u>	<u>\$ 1,749</u>

係為應付關係人租金費用。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2018年度	2017年度
薪資及獎金	\$ 131,275	\$ 137,972
退休金	4,683	5,653
股份基礎給付	2,318	6,227
	<u>\$ 138,276</u>	<u>\$ 149,852</u>

八、抵(質)押之資產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558,119	\$ 506,869	銀行授信擔保，共同由左列 資產項目提供十足擔保
其他應收款	223,674	281,399	
存貨	3,001,853	3,684,14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6,978	82,076	
	<u>\$ 3,860,624</u>	<u>\$ 4,554,488</u>	

九、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本集團採營業租賃方式承租辦公處所及倉庫，依合約規定將於未來年度支付之租金明細如下所示：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594,422	\$ 467,009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1,753,878	1,076,248
超過5年	190,797	244,944
總計	<u>\$ 2,539,097</u>	<u>\$ 1,788,201</u>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情形。

十二、其他

(一) 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集團利用負債資本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債務淨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債務淨額之計算為總借款(包括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流動及非流動借款」)扣除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之計算為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權益」加上債務淨額。

本集團於西元 2018 年度之策略維持與西元 2017 年度相同，均係致力將負債資本比率維持在 0%至 50%之間。於西元 2018 年及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u>2018年12月31日</u>	<u>2017年12月31日</u>
總借款	\$ 844,107	\$ 1,389,196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462,555)	(348,475)
債務淨額	381,552	1,040,721
總權益	<u>2,762,724</u>	<u>2,736,722</u>
總資本	<u>\$ 3,144,276</u>	<u>\$ 3,777,443</u>
負債資本比率	<u>12%</u>	<u>28%</u>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u>2018年12月31日</u>	<u>2017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462,555	\$ 348,475
應收帳款	602,142	537,906
其他應收款	223,675	281,400
存出保證金	44,555	43,118
	<u>\$ 1,332,927</u>	<u>\$ 1,210,899</u>
	<u>2018年12月31日</u>	<u>2017年12月31日</u>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844,107	\$ 1,389,196
應付票據	1,491	7,496
應付帳款	662,237	605,068
其他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330,280	331,827
	<u>\$ 1,838,115</u>	<u>\$ 2,333,587</u>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部門按照被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門透過與集團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本集團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A.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與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加拿大幣等。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B)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集團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各公司應透過集團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
- (C)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美金、其他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當地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2018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加拿大幣：美金	\$ 411	0.7337	\$ 9,208
2017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加拿大幣：美金	\$ 813	0.7989	\$ 19,252

(D)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之未實現兌換(損)益說明如下：

2018年度		
兌換(損)益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加拿大幣：美金	0.7337	(\$ 2,460)

2017年度		
兌換(損)益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加拿大幣：美金	0.7989	(\$ 1,502)

(E)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2018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加拿大幣：美金

1% \$ 92 \$ -

2017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加拿大幣：美金

1% \$ 193 \$ -

B.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A)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按浮動利率發行之短期借款，使集團暴露於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於西元2018年及2017年度，本集團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皆以美金計價。

(B)當借款利率上升或下跌0.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西元2018年及2017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805及\$1,319，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隨之變動所致。

(2)信用風險

A. 本集團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的合約現金流量。

B. 本集團採用IFRS 9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90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C. 本集團採用IFRS 9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30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D. 本集團按客戶類型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及損失率法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E. 本集團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惟本集團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於西元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未有已沖銷且仍有追索活動之債權。

F. 本集團之應收款係依收款方式區分成：信用卡收款、由金融機構承保及由本集團承擔之一般授信。

(1) 由信用卡公司收款及列入金融機構承保之帳款，於客戶發生違約時將由金融機構承擔信用損失，西元 2018 年 12 月 31 日應收帳款帳面價值總額及備抵損失分別為 \$496,360 及 \$0。

(2) 本集團納入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金融機構未承保及一般授信客戶之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西元 2018 年 12 月 31 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u>未逾期</u>	<u>逾期30天內</u>	<u>逾期30天</u>
<u>2018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88%~10.74%	5.25%~12.50%	34.65%~57.49%
帳面價值總額	\$ 86,068	\$ 21,598	\$ 5,951
備抵損失	2,640	2,178	3,035
	<u>逾期60天</u>	<u>逾期90天</u>	<u>合計</u>
<u>2018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98.63%~99.42%	100%	
帳面價值總額	\$ 2,724	\$ 11,156	\$ 127,497
備抵損失	2,706	11,156	21,715

G. 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u>2018年</u>
1月1日_ IAS 39	\$ 25,849
適用新準則調整數	-
1月1日_ IFRS 9	25,849
減損損失提列	7,086
沖銷	(11,946)
匯率影響數	726
12月31日	<u>\$ 21,715</u>

西元 2018 年度提列之損失中，由客戶合約產生之應收款所認列之減損損失為 \$7,086。

H. 西元 2017 年度之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四)說明。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門予以彙總。本集團財務部門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集團不致違反相關借款限額及條款，此等預測考量集團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及外部監管法令之要求。
- B.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2018年12月31日				
	1年以下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註)	\$ 846,740	\$ -	\$ -	\$ -
應付票據	1,491	-	-	-
應付帳款	662,237	-	-	-
其他應付款	330,280	-	-	-
2017年12月31日				
	1年以下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註)	\$ 1,393,865	\$ -	\$ -	\$ -
應付票據	7,496	-	-	-
應付帳款	605,068	-	-	-
其他應付款	331,827	-	-	-

註：係為未來償還之合約總負債，故包含該期間之利息支出。

(三) 公允價值資訊

1.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之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2. 本集團並無從事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交易。

(四) 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影響及西元2017年度適用國際會計準則39號之資訊

1. 西元2017年度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說明如下：

(1) 放款及應收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2) 金融資產減損

- A.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

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 B. 本集團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A)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B)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C) 本集團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D)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E) 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 C. 本集團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直接自資產之帳面金額調整。

2. 西元 2017 年度之信用風險資訊說明如下：

- (1) 信用風險係本集團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銷售客戶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
- (2) 於西元 2017 年度，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 (3)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依據本集團之授信標準的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u>2017年12月31日</u>
群組1	\$ 6,821
群組2	37,075
群組3	<u>380,394</u>
	<u>\$ 424,290</u>

- 註：群組 1：採信用卡交易之客戶。
 群組 2：採一般授信方式交易之客戶。
 群組 3：對於該客戶之應收帳款有列入應收帳款保險之客戶。

(4) 本集團已逾期惟未減損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如下：

	<u>2017年12月31日</u>
30天內	\$ 108,027
31-90天	16,759
91天以上	<u>14,679</u>
	<u>\$ 139,465</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5) 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 A. 於西元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個別評估已減損之應收帳款金額為 \$0。
 B. 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u>2017年</u>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	\$ 30,032	\$ 30,032
減損損失迴轉	-	(291)	(291)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款項	-	(1,375)	(1,375)
匯率影響數	-	(2,517)	(2,517)
12月31日	<u>\$ -</u>	<u>\$ 25,849</u>	<u>\$ 25,849</u>

(五) 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影響及西元 2017 年度適用國際會計準則 11 號與國際會計準則 18 號之資訊

1. 西元 2017 年度所採用之收入認列重大會計政策說明如下：

(1) 銷貨收入

- A. 本集團銷售家具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營業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集團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 B. 本集團對銷售之產品提供數量折扣及瑕疵品退回權，採用歷史經驗估計折扣及退貨，於銷貨認列時提列負債準備。數量折扣係以每年之預期購買量為基礎評估。

(2) 勞務收入

本集團提供訂購及運送家具之相關服務，服務收入於勞務提供完成時認列，當交易結果無法可靠估計時，於已認列成本很有可能收回之範圍內認列收入。

2. 本集團於西元 2017 年度適用前述會計政策所認列之收入如下：

	<u>2017年度</u>
銷貨收入	\$ 11,829,368
勞務收入	<u>83,674</u>
合計	<u>\$ 11,913,042</u>

3. 本集團若於西元 2018 年度繼續適用上述會計政策，對本期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單行項目之影響數及說明如下：

(1) 資產負債表

本集團依據 IFRS 15 之規定，認列與產品銷售合約相關之合約負債，在過去報導期間於資產負債表上表達為預收款項，於西元 2018 年 12 月 31 日金額為 \$50,905；認列銷貨退回及折讓之退款負債，在過去報導期間於資產負債表上表達為負債準備，於西元 2018 年 12 月 31 日金額為 \$71,739。

(2) 綜合損益表

該公報會計處理對本期綜合損益表並無影響。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此情形。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形。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二。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三。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四。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此情形。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僅經營家具批發之單一產業，且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係以集團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集團為一應報導部門。

(二) 部門資訊之衡量

1. 本集團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前營業淨利(損)衡量，並作為績效評估之基礎。且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相同。

2. 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及其財務資訊，均與合併綜合損益表內之收入及財務資訊相同且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

(三) 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本集團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部門資產、負債及稅後淨利(損)，與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係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故無須予以調節。

(四) 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外部客戶收入主要來自家具批發業務，勞務收入主係訂購及運送家具之相關服務。

收入餘額明細組成如下：

	<u>2018年度</u>	<u>2017年度</u>
家具銷售收入	\$ 11,930,750	\$ 11,829,368
勞務收入	82,706	83,674
合計	<u>\$ 12,013,456</u>	<u>\$ 11,913,042</u>

(五)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西元 2018 年及 2017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2018年度		2017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美國	\$ 11,781,643	\$ 112,942	\$ 11,748,155	\$ 120,149
其他	231,813	28,548	164,887	21,994
合計	<u>\$ 12,013,456</u>	<u>\$ 141,490</u>	<u>\$ 11,913,042</u>	<u>\$ 142,143</u>

註：非流動資產不含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西元 2018 年及 2017 年度對外之單一客戶之營業收入，均未有逾合併營業收入淨額 10%之情形。

客思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西元201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 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 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業務 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 限額	資金貸與 總限額	備註
													名稱	價值			
0	客思達股份有限 公司	COA, Inc.	其他應收款	是	\$ 243,440	\$ 91,650	\$ 61,100	2.42%	短期 資金融通	\$ -	營運週轉	\$ -	-	\$-	\$ 1,105,090	\$ 1,105,090	註1
0	客思達股份有限 公司	COA Asia, Inc.	其他應收款	是	91,650	91,650	-	2.42%	短期 資金融通	-	營運週轉	-	-	-	1,105,090	1,105,090	註1
2	COA Asia, Inc.	COA, Inc.	其他應收款	是	152,750	152,750	61,113	2.18%	短期 資金融通	-	營運週轉	-	-	-	395,599	395,599	註2

註1：依本公司資金貸與作業程序規定，對他公司因短期融通資金必要所為資金貸與，個別貸與金額及貸與總額以不超過公司淨值之40%為限。

註2：依該公司資金貸與作業程序規定，對集團內之個體因短期融通資金必要所為資金貸與，個別貸與金額及貸與總額以不超過該公司之淨值為限。

註3：本附表新台幣涉及外幣者，係以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匯率（USD 1：TWD 30.55）換算為新台幣。

客思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僅揭露金額達新台幣八百萬元以上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西元201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註3)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1	COA, Inc.	COA Asia, Inc.	3	服務費	\$ 56,881	按雙方議訂條件辦理	0.47%
1	COA, Inc.	深圳市儀海供應鏈有限公司	3	服務費	41,075	按雙方議訂條件辦理	0.34%
1	COA, Inc.	台灣儀海股份有限公司	3	服務費	52,308	按雙方議訂條件辦理	0.44%
1	COA, Inc.	Ye Hey (Malaysia) Logistics Service SDN BHD	3	服務費	18,551	按雙方議訂條件辦理	0.15%
1	COA, Inc.	柯仕達(昆山)諮詢服務有限公司	3	服務費	18,076	按雙方議訂條件辦理	0.15%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母公司填0。
-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本附表新台幣金額涉及外幣者，損益係以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之平均匯率(USD 1:TWD 30.1274)，其餘則以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匯率(USD 1:TWD 30.55)換算為新台幣。

客思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西元201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期損益	投資損益	
客思達股份有限公司	COA, Inc.	美國	家具買賣	\$ 2,160,227 (72,398仟美元)	\$ 2,160,227 (72,398仟美元)	79,109,865	100.00	\$ 2,283,928	(\$ 89,453)	(\$ 89,453)	
客思達股份有限公司	COA Asia, Inc.	開曼群島	家具買賣/ 產品採購服務	104,052 (3,349仟美元)	104,052 (3,349仟美元)	1,000	100.00	395,599	104,283	104,283	
客思達股份有限公司	CFS Global, Inc.	開曼群島	投資控股	66,023 (1,847仟美元)	66,023 (1,847仟美元)	100	100.00	2,279	(86)	(86)	
COA, Inc.	Deliverall Logistics, Inc.	美國	貨物運輸服務	25,280 (800仟美元)	25,280 (800仟美元)	100	100.00	34,134	1,768	1,768	
COA Asia, Inc.	Ye Hey (Malaysia) Logistics Service SDN BHD	馬來西亞	產品採購服務	2,978 (320仟馬來元)	2,978 (320仟馬來元)	324,603	100.00	16,129	(655)	(655)	
COA Asia, Inc.	Coaster Furniture (Asia) Service Holdings Ltd.	香港	投資控股/ 倉儲物流服務	17,424 (600仟美元)	17,424 (600仟美元)	150,000	100.00	8,057	(807)	(807)	
COA Asia, Inc.	台灣儀海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家具買賣/ 產品採購服務	3,000	3,000	300,000	100.00	54,591	18,149	18,149	
COA Asia, Inc.	Ye Hey Holding Co., Ltd.	香港	投資控股	10,432 (350仟美元)	10,432 (350仟美元)	350,000	100.00	139	(2,084)	(2,084)	

註：本附表新台幣金額涉及外幣者，損益係以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之平均匯率（USD 1：TWD 30.1274），其餘則以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匯率（USD 1：TWD 30.55）換算為新台幣。

客思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西元201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台	本期匯出或收回		本期期末自台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2)	期末投資 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備註
				灣匯出累積投 資金額	匯出	收回	灣匯出累積投 資金額						
柯仕達(昆山)諮詢 服務有限公司	家具買賣/ 產品採購服務	17,424 (600仟美元)	(2)	\$ -	\$ -	\$ -	\$ -	\$ 1,084	100.00	\$ 1,084	\$ 18,008	\$ -	Coaster Furniture (Asia) Service Holdings Ltd. 投資
深圳市儀海供應鏈 有限公司	倉儲物流服務	10,432 (350仟美元)	(2)	-	-	-	-	459	100.00	459	11,051	-	Ye Hey Holding Co., Ltd. 投資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 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係採經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評價而得。

註3：本附表新台幣金額涉及外幣者，損益係以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之平均匯率(USD 1:TWD 30.1274)，其餘則以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匯率(USD 1:TWD 30.55)換算為新台幣。